

臺北市文化局113年第18次局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3年11月7日（四）上午9時

地點：線上視訊會議

主席：蔡詩萍局長

紀錄：蔣宜衿

出席：陳譽馨副局長（公出）、劉得堅副局長、李秉真主任秘書、蔡依婷專委、邱稚亘專委、許宏光簡任研究員、李岱穎、吳俊銘、賴郁雯、許慧玲、尤錦茹、靳潔欣、蘇鈺娟、宋傳明。

列席：蔡立韋、蕭慧芳、蘇意茹、王立維、馮子騏、楊雅芳、姚丹鳳、魏伶如（休假）、何劭臻、蕭明治、王秉五、簡孜宸、周蓀慧、許元齡、蔡佳穎、林舒華、李咏萱（休假）、連婕、許美惠、鄭凱仁、莊育霖、鍾育憲、楊璨寧、李麗芬、吳華美、黃于珊、黃上賓、洪嘉均、洪珮瑜。

一、主席裁指示事項暨通案宣導事項：

（一）因康芮颱風造成受保護樹木受損，請業務科綜整受損數量、會勘紀錄及處理方式(受損樹木救治標準)等資料，向局本部報告後發布新聞稿說明。(資源科)

（二）秘書室宣導事項：(各科室)

1. 本局（113）年度至今10月止，逾期公文案件已達9件，為前年及去年的2.25倍，請各科室主管務必注意公文時效控管，若複雜案件請事先討論取得共識後再簽辦，避免一再退文延誤辦理時效。
2. 本府（113）年對本局公文檢核，成績為優等（85.14分），明年可不用受檢（優等以上不用複檢）；本局近2次的檢核雖由以往的甲等進步為優等，惟分數不高（85分以下為甲等），缺失仍偏多，請各科室主管加強督導，並於核稿時多加注意相關規定，即時修正並指導同仁。

（三）資訊宣導事項：(各科室)

1. 為確保個人資訊設備使用安全，請確認書面紀錄之密碼應妥善保存，勿張貼於設備上或其他顯眼處，自然人憑證亦須妥

善保管。

2. 為落實局內人員使用本府各系統權限控管，故於到、離職單加入數項帳號啟用與關閉之確認，本表單已於11月1日起生效執行。
3. 因應資通安全規定，每人每年須於臺北 E 大或相關實體講習完成3小時資安通識課程，請同仁注意完成參訓規定。

(四) 主秘宣導事項：(各科室)

1. 各科室有同仁離職時，務必關閉各項權限；同仁各項作業系統權限，目前先維持現狀，請各科室加強資安控管，避免發生資安問題。
2. 本局各項研考、財管、預算執行等例會，會議原則應由主管與會，會中決議事項與宣導事項務必下達同仁知悉。
3. 各業務科諮詢或會文法制專員相關業務時，應給予合理審閱時間。

(五) 有關文化部於日前全國文化主管會議宣達的4項新措施（文化幣、百大文化基地、國際兒少書展、經典金曲推廣），請主秘轉知政策訊息，並請各單位先行評估研商相關提案，後續安排會議討論。(各單位)

(六) 本府財政局報告本府未來財政將逐漸吃緊，請各局處開源節流；故請本局各單位研商各項活動是否有轉型、整併之可能，另可積極邀請民間協力合作，以使經費規模有效掌控。
(各單位)

二、散會：上午10時10分